

2022 年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一、实验室简介

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 2020 年经湖南省科技厅批准，依托湖南科技大学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建设的省重点实验室。实验室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兴产业-地理空间信息产业，从我省乃至我国智慧城市、新型城镇化建设、灾害预警与应急快速响应、可靠性地理省情监测与实时更新等重大社会、产业需求出发，以空间数据采集系统集成技术、北斗导航系统集成技术、高端云存储/云计算、可持续发展目标、智慧城市平台的建设及应用等为主要研究对象，通过协同攻关大范围地理空间数据快速采集、智能处理及工程化应用等关键技术、共同承担重大科研项目并组织重大工程化应用示范、着力提升地理空间信息数据在“采集、处理、应用与服务”产业链中的增值应用。

实验室主要布局四个重点研究方向：

（1）地理信息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与应用

研究地理信息空间数据的快速获取、处理、大数据挖掘和时空模式预测的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多源地理空间数据的集成共享与数据融合应用问题，为智慧城市与大众化地理信息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

（2）对地观测与遥感应用关键技术与方法

研究多尺度、不同应用场景下的遥感与激光雷达数据处理理论与方法，开展基于星载、机载、车载、无人机等不同数据获取平台下的多源多时相遥感数据获取、处理、资源监测评估及智能化应用的技术创新研究。

（3）新型测绘与数据处理关键技术与应用

研究应用星载、地基合成孔径雷达的差分干涉测量等技术监测大范围矿山、城市地表形变场、城市建筑物连续形变，研究合成孔径雷达与 GNSS、精密水准等数据的集成及融合理论与方法，为城市、矿山地质灾害预警、地下空间安全等提供应用技术与决策依据。

二、本年度开放研究基金支持方向

本年度开发基金研究鼓励申请者在上述实验室四类重点研究选题，但不局限

于以上具体方向。

三、开放研究基金申请条件与方法

1. 国内外从事测绘遥感与地理信息科学研究的科研人员均可提出申请，申请人需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技术职称。申请的课题需符合开放研究基金指南中的课题设置，符合《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

2. 申请者须填写《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3. 申请者将课题申请书于 2022 年 3 月 20 日之前将申请书电子版（word 版本和签字盖章版 PDF 文件，以及汇总表）发送至 1100102@hnust.edu.cn。实验室将组织专家对申请书进行评审，最终由学术委员会主任和实验室主任审定。

4. 课题申请得到批准后，补交纸质版签字盖章申请书，申请者应与实验室签订合同，按合同计划进行工作，接受实验室的检查和监督。

5. 研究所获得的研究成果由实验室和申请者及其所在单位共享，论文发表或其他成果署研究人员姓名，同时冠以实验室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名称，并标注开放课题项目编号。署名和标注须符合《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所有开放课题要求受资助者至少发表 1 篇高水平研究论文。

6. 课题研究周期为 1-2 年，资助经费强度一般不超过 2 万元。经费使用须符合依托单位的财务管理规定和财政部、科技部印发的相关管理办法。

7. 优先支持能够来实验室访问工作并与实验室人员建立实质性合作关系的项目，来访人员可按实验室科技人员同等待遇使用本室仪器设备和条件。研究期内的成果或论文发表需标注测绘遥感信息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四、注意事项

1. 不得重复照搬已获资助的项目申请书，一经查实，取消申请资格。

2. 已获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但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请。